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火炬开发区分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其他规划编制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扣分依据及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 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7	1. 能在规定时间完成绩效自评并提交自评材料； 2. 评价材料整理欠规范，材料未按项目整理与归档，经补充后评价材料较完整，扣1分； 3. 自评表较齐全、内容较全面。 综上，该项得分6分。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制度较完整，项目依据《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合同管理制度（试行）》、《火炬区规委办支出内部管理制度》、《火炬区规委办岗位职责制度》等内部制度开展，但缺少针对性的业务管理制度如规划编制流程、工作细则、职责与分工的制定规则，扣1分。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项目未发生调整，故得2分。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5	1. 项目合同书较完整，且符合《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合同管理制度（试行）》等规定； 2. 根据《中山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控制性详细规划专业委员会技术审查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纪要0519》、《中山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控制性详细规划专业委员会2022年第九次会议纪要》、《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及《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报告的批复》（中府函〔2022〕424号）等，可知对项目进行了论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 3. 但缺少人员安排与落实情况，故扣0.5分。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依据《国土分局财务管理制度》、《财务预算管理制度》、《火炬区规委办支出内部管理制度》等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较健全，故得2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1. 项目支出符合有关财务管理制度与合同规定； 2. 根据《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付款申请》、《政府采购支付进度申请表》及《财政授权支付（退款）凭证》与电子发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资金符合合同规定用途并按计划支出；未发现挪用、虚列支出等； 4. 经核，项目相关会计核算信息较完整。 综上，该项得7分。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3.74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实际到位金额1,00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288,000元，支出率为28.80%，故得分=13*28.80%≈3.74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中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7	1. 项目可设置“支持开展规划编制项目数”目标值为1个。根据《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合同》以及《财政授权支付（退款）凭证》等，可知2022年度项目单位已完成支持1个其他规划编制项目，故得10分； 2. 但项目单位未设置应有的产出数量指标，故酌情扣2分（占比20%）。 综上，该指标得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得扣分依据及说明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1.17		1. 项目设置时效指标“现根据合同进度支付第一及第二期费用，已完成支付合同金额的50%，该项目已获市政府批复，已基本完成。”目标值为100%。根据《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付款申请》，第三方按合同完成进度并申请付款时间为7月5日，依据合同要求单位应在第三方完成阶段成果审议后十日内完成支付，而《财政授权支付(退款)凭证》支付时间为8月23日，未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故得1.67分(约占总分1/3)； 2. 指标名称不规范，扣0.5分(占总分10%)。指标名称陈述为“目标实现情况”，不符合指标设置规范。 综上，该指标得分1.17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42.17	项目设置1个产出质量指标“通过专家评审会”目标值为100%，自评完成100%，根据《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及《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报告的批复》(中府函〔2022〕424号)，项目通过专家评审会，并得到市政府批复，已达目标，得1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1. 项目可设置社会效益指标“本区域内用地与布局情况”。 本项目推进开展1个工业用地规划论证项目且开展了阶段性成果审查，有利于推动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开发与建设行为，故得20分； 2. 项目未设置应有的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等，故扣4分(占总分20%)； 综上，该指标得分16分。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1. 项目可设置可持续发展指标“实施保障机制情况”，目标值为“建设有较系统的人员、资金及业务管理机制，有效保障项目实施”。经核，项目制定了较为规范的资金管理制度，但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缺少人员与流程设计、质量监控制度规范等，项目实施后续运行的制度保障有待提升，故扣1分(占总分20%)。 2. 项目未设置可持续发展指标，故扣1分(占总分20%)。 综上，该指标得分3分。
		公众满意度(5分)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0		该项目未设置应有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且未见开展相关满意度调查，故不得分。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项目未纳入绩效自评核查，故不扣分。
合计	—	—	100	—————	71.41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中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火炬开发区分局“跨年规划编制项目”项目第三方机构复核评价得分71.41分，复核评价绩效等级为“中”。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年初批复预算，项目预算批复1,000,000元，年中未发生预算调整，实际支出金额288,000元，支出率为28.80%。本项目为弹性预留项目，根据实际需要采购规划编制服务，为本区规划编制工作提供后备资金支持。</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1. 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绩效目标设置全面性与合理性有待提高。①指标名称不规范。时效指标“现根据合同进度支付第一及第二期费用，已完成支付合同金额的50%，该项目已获市政府批复，已基本完成。”，将指标名称与指标完成情况混淆，名称不规范；②指标设置不全面，缺少项目应有的产出数量指标、产出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p> <p>2. 自评工作质量有待提升。材料经补充后较完整，但自评材料未根据项目分类整理与归档，不利于开展绩效自评与自评复核工作。将“跨年规划编制”、“其他规划编制”以及“新增规划编制”三个项目材料混合。</p> <p>3. 预算执行率较低，财政资金未能发挥应有效益。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8.8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8.80%，执行率较低。主要因为，本年度采购的“中山火炬开发区（含民众道）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服务，未能按照合同规定进度（54天）完成，单位进度管控不足。</p> <p>4. 项目管理制度有待健全。未见有关规划编制工作的人员配置、流程设计、质量控制、风险防控等规范以及对第三方服务的考核，也未见有关项目的工作方案、管理办法等，不利于保障规划编制项目的实施与质量。</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资金使用单位绩效指标设定应尽量量化、可考核化，强化项目本身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和经济效益，提高绩效指标准确性与全面性。如本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目的、成果要求规定等，全面且合理的产出与效益指标，具体修改建议如下：</p> <p>(1) 数量指标：可设置“本年度弹性支持项目数”目标值为$\geq xx$，结合工作规划与近几年“其他规划编制”经费使用情况设置较为准确的目标值；</p> <p>(2) 时效指标：可设置“资金支付进度”目标值为“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支付”，以考核采购规划编制服务的资金支付及时性；</p> <p>(3) 成本指标：可设置“项目经费”目标值为“$\leq xx$（当年项目预算）”，以考核项目成本控制情况；</p> <p>(4) 社会效益指标：可设置“本区域内用地与布局情况”，结合项目目标与预期效益设置目标值，如“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开发与建设行为，满足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完善公共配套设施等作用”等；</p> <p>(5) 环境效益指标：可设置“生态保护情况”，目标值为“划定管控边界，统筹考虑耕地保护、生态文明建设等战略的要求”，以考核规划编制过程中对保护生态环境的考虑与设计；</p> <p>(6) 可持续发展指标：可设置“第三方服务有效期”，目标值为“xx年”，以考核所购买服务的成果保障有效期；</p> <p>(7) 满意度指标：可设置“部门满意度”、“受益群体满意度”等，目标值为$\geq 90%$，以考核服务对象对规划编制工作开展情况及其效益的满意度等情况。</p> <p>2. 提高预算编制水平与进度管控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应有效益。</p> <p>(1) 在预算编制和调整方面，建议部门参考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本年度工作计划、政策变化等因素，细化编制项目预算，确保预算编制内容完整、细化、可执行，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水平，并严格预算调整工作，尽量减少预算调整事项。如确因特殊原因无法执行当年度预算指标，应及时申请预算调整，避免造成资金闲置浪费。</p> <p>(2) 在预算执行和项目进度管控方面，建议主管部门健全预算执行和项目监督管理制度及方案，可建立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台账，并定期或不定期对预算执行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跟踪监督，如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工作，可在合同中明确对项目实施进度的监督考核标准和惩罚措施，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监管监督，确保项目顺利、高效完成。</p> <p>3. 注重项目过程与成果材料的梳理，并通过梳理实施情况规范填写自评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同步开展过程、成果材料的整理工作，为后续自评、年度总结提供切实佐证材料。</p> <p>4. 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与方案设计机制，明确专项工作开展的人员安排、工作流程、质量监控、部门协作机制等措置，制定第三方服务考核管理细则，促进单位精细化管理、质量把控与风险防范水平。</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消（<input type="checkbox"/>）。</p>
评审组：朱晔、张卓、许世光、张恩、李秋媚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6月16日	

